

114 年度臺南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工作計畫

113 年 1 月 8 日南市教特（三）字第 1132405514 號函發布

壹、依據

- 一、特殊教育法。
- 二、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
- 三、國民教育及特殊教育輔導團與中心組織運作辦法。
- 四、臺南市特殊教育任務編組設置及運作要點。

貳、目的

- 一、整合本市特殊教育資源，提供教學策略、教材及輔助工具等資源。
- 二、協助學校設計和實施個別化教育計畫（IEP），根據學生的特殊需求量身訂製學習方案。
- 三、維護特殊需求的學生能夠享有與一般學生相同的教育權利，消除學習障礙。
- 四、統籌、整合各類特殊教育資源，促進跨機構合作，並提升學校與家庭的連結。
- 五、提供家長與社區相關特殊教育的知識和資源，促進家校合作，提升特殊學生的教育成效與社會適應力。

參、服務對象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學生。

肆、辦理期程

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伍、中心組織與人員配置

本中心置召集人 1 人、副召集人 2 人，並視實際運作情形，得設置諮詢委員、專業工作人員及其他工作人員（專案助理、約僱人員）若干人，中心成員名單詳如附件一。

陸、工作任務

- 一、召開特教資源中心工作相關會議並參與相關網絡會議。
- 二、整合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相關資源，提供學校身心障礙教育之諮詢、輔導與服務

- 三、強化學校一般教師及特教教師之身心障礙教育相關專業知能。
- 四、建立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人力資料庫，提供正向行為支持諮詢服務。
- 五、彙集支持網絡運作成效之檢核、建議及中心年度成果報告。

柒、工作項目

一、中心工作及網絡會議：

- (一) 定期召開本中心各項工作計畫之執行、進度管控及成效檢討等相關事務工作會議。
- (二) 研議各項臨時交辦事宜。
- (三) 出席特殊教育相關會議，以強化與各單位之橫向聯繫合作，並規劃檢討本中心之實施現況及未來發展。
- (四) 公告本中心各相關業務辦理訊息，含特殊教育政策宣導、研習活動等，強化訊息傳遞及聯繫合作之效能。

二、整合特殊教育行政支持網絡相關資源：

- (一) 統籌及督導情障、自閉症、視障、聽語障、不分類巡迴班及在家教育巡迴班業務及個案管理。
- (二) 提供各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資源諮詢暨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支援教師諮詢及入校服務。
- (三) 辦理特教學生所需支持服務，如特教學生助理員、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班、適性教材、特教專車、特教學生交通費補助等。

三、強化普特教師專業知能：

- (一) 規劃辦理專業增能研習或工作坊：針對各類身心障礙類型及新興議題，辦理校長、教師專業知能研習或實務工作坊。
- (二) 推廣專業學習社群：推廣身心障礙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深化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跨領域、跨專業合作之能力。

四、建立專業人力及案例資料庫：

- (一) 規劃辦理正向行為支持、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相關實務系統性增能活動，協助培力相關專業人才，即時提供學校相關服務。
- (二) 編印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理相關文宣刊物，供學校教職員工、特殊教育學生及其家長運用。

五、檢核工作成果：

- (一) 透過多元方式分享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之特色及服務成果。
- (二) 檢核工作成果：定期檢核工作進度，彙編年度成果，滾動修正年

度工作計畫。

- (三) 協助推展教育部特殊教育相關政策：協助研擬、宣導相關政策，並辦理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捌、工作進度

依本中心 114 年度工作實施進度表(如附件二)辦理。

玖、經費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壹拾、考核

依本市特殊教育任務編組設置及運作要點第九點辦理。

壹拾壹、獎勵

依本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敘獎補充規定辦理。

壹拾貳、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4 年度臺南市政府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組織及業務職掌表

職稱	姓名	職掌
召集人	陳彥至	一、特教資源中心各中心運作及分區特教中心管理 二、特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三、統籌特殊教育鑑定安置工作小組運作 四、特教行政教育訓練(校長會議、輔導、特教業務承辦人、新進人員等) 五、跨單位協調合作方案(輔諮中心、家庭教育中心或社政單位) 六、分區特教中心經費補助(代理)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諮詢委員	李芃娟	提供中心業務專業諮詢
工作人員	王淑君	一、高級中等以下及幼兒園特殊教育方案規劃及補助 二、特推會運作督導及 IEP/IGP 督導 三、視障重點學校 四、適性教材補助(視障用書補助、學障有聲書等) 五、全國聽覺障礙國民國語文競賽、全國身障學生夏令營 六、不分類、視障、聽語障巡迴班及在家教育巡迴班督導(含教育代金補助)(代理)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劉建忠	一、特殊類型教育課程綱要規劃及課程審查(含普特合一) 二、ADHD、情巡、自閉巡迴輔導班督導及課程輔導方案 三、情緒行為支持團隊計畫(含培訓及服務據點等) 四、受理特殊教育陳情案件 五、特教班學生畢業禮品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黃惠瑜	一、特教班設備經費補助 二、特教專車購置及管理(含司機人事)、特教學生交通費補助 三、巡迴輔導老師交通費

		四、特教志工培訓及表揚活動 五、民間團體補助 六、特殊教育學生校安通報案件(代理)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黃靖蓁	一、特教優良人員遴選 二、特教模範兒童評選表揚、身心障礙親子活動 三、特教學生性別平等業務 四、教師特教研習規劃及督導(代理) 五、身障教師社群與專業發展(共備觀議課、教學觀摩)(代理)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蘇應振	一、時薪制學生特教助理員計畫與補助 二、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遴選進用及管理 三、特教學生助理員之職前訓練及在職訓練 四、特教助理員線上研習平台 五、教師助理員管理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許家瑄	一、國中小特教班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班及寒暑假照顧專班 二、普師特教增能平臺 三、臺灣手語(含師資培訓及鐘點費補助等) 四、身權法、CRPD 特教宣導及融合教育(含校園無障礙環境宣導等) 五、特教風特教專刊編印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林美秀	一、早期療育聯繫會議 二、學前特教巡迴輔導班執行與督導 三、集中式特教班融合教育試辦計畫 四、特殊幼兒發展篩檢 五、身障學生(2-6 歲)就讀私立幼兒園(機構)補助-家長；幼兒園招收身心障礙兒童經費補助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羅尤敏	一、學前特殊教育五年計畫 二、學前特教諮詢服務據點 三、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試辦計畫、幼小銜接活動 四、學前特殊幼兒教保課程發展、教材教育研發 五、學前特師專業成長社群及專業知能研習 六、立案私幼進用專任學前特師補助

		七、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吳宸瑩	一、特教中心研考事項 二、臺南市身心障礙教育家長資源手冊 三、特教社區資源運作及家庭支持系統 四、特教中心總務、地方教育基金次預控 五、特教宣導品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蔡佩君	一、教育部特殊學生通報系統(非市區鑑定安置系統) 二、身障生獎助學金及學雜費減免補助 三、統計年報編印 四、到校協助特教學生 五、本科網站管理與維護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作人員	廖盈鈺	一、特殊教育及本市相關法規彙編 二、地方教育基金次預控(公誠)、民治特教中心總務 三、特教中心網站管理 四、文宣、手冊聯繫及印製 五、校服務特教學生 六、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114 學年度臺南市政府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工作實施進度表

計畫期程：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

[illegible]